

永續供應鏈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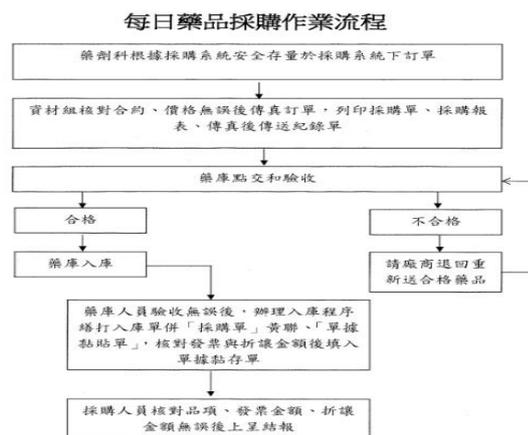
本機關辦理各項採購業務，均依據政府採購法及相關子法規定辦理公告招標作業，辦理財物採購(包含藥品、衛材、經理品、設備等)及勞務、工程採購案，100%均為台灣在地廠商採購。

供應鏈作業

本院現衛材、藥品、食品(含大宗料、管罐類)等均已以資訊系統管控安全存量，當存量低於安全庫存量後，系統將自董產出請購單，由採購人員核實後，電傳供應商辦理出供貨事宜，俾及時滿足需求，另視供應商反應時間適時調整安全庫儲量。

● 藥品採購流程(如附圖 1)

- A. 一般藥品採購：本院設有「藥事委員會」(以下簡稱藥委會)，每季定期開會議決，列入常備品項之藥品，由藥劑科依會議紀錄內容提出申購，另可利用輔導會聯標、臺北榮民總醫院合約及本院自行招標合約，或逕洽市聯標廠商是否以原決標價格售予本院，以滿足醫療端需求，並按驗收結報流程辦理。
- B. 管制藥品採購：根據需求呈核用印「管制藥品訂購單」，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採購管制藥品。經本院藥事委員會審核合格之廠牌，列為有效之合格名單。



附圖 1：藥品採購流程

- 衛材採購流程(如附圖 2)：本院設有「醫療儀器審議委員會」，就醫療器材及衛材，每半年或不定時依需求檢討新進品項，經使用單位適用合格後，納入備品存管，其來源可使用輔導會聯標、臺北榮民總醫院合約及共同供應契約，或本院自行招標合約籌獲，滿足需求，並經驗收結報流程辦理。



附圖 2：衛材採購流程

- 設備儀器採購流程(如附圖 3)：本院設有「醫療儀器審議委員會」，定期每半年檢討醫療儀器設備，檢核供應商「販賣業醫療器材商許可執照」及「醫療器材許可證」等必要文件，以綠色採購為主要來源，並納年度預算執行，採計畫預算制度推展本院營運管理，另一般設備採購(什項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資訊設備及各種軟體)，定期於每月 2 次召開之高階主管會議中研討實需及預算，納年度預算管制執行。



附圖 2：衛材採購流程

外包商稽核

為確保勞務外包廠商的品質，高雄榮總建立完備外包管理系統並持續改善，每半年辦理一次外包業務聯合稽核，透過定期內部稽核制度確保品質系統之適用性及有效性。另委外項目每兩年一次由業管單位於外包管理會口頭報告年度效益分析，以求主動發現問題、持續改善與檢討。

供應鏈稽核管理說明如下：

1. 供應鏈稽核管理：為本院供應鏈同時完成簽署誠信廉潔反貪腐反賄賂聲明書，有效管理供應鏈依法行政。
2. 履約督導單位(申請需求單位)：
 - (1) 一般採購(含分批交貨)：
 - i. 公告金額 1/10 以上(含分批交貨)：由申請需求單位備妥驗收資料，交由採購專業人員呈請權責長官辦理驗收作業，若為分批交貨(每次交貨未達公告金額 1/10)，則由需求單位自行以書面資料辦理驗收，每次交貨若仍超出公告金額 1/10，則依法辦理驗收點交程序，驗收合格後方可入庫及使用。
 - ii. 未達公告金額小額採購：，則由需求單位自行以書面資料辦理驗收結報作業。
3. 稽核作業：各項採購驗收結報作業均由申請需求單位以檢查表方式，依約辦理驗收及自行，稽核結果作為日後續約、違約處理之依據。
4. 專案查核：另上級機關輔導會及台北榮民總醫院不定期專案查核。

協力廠商管理：

本院依政府採購網公開招標以最有利標方式遴選符合本院之優質廠商，並確認其有關之證照查驗與服務品質，置重點於履約管理、職場安全衛生，年度內獲得綠建築銀獎及零碳標竿獎等項目。

每季地奇召開「駐點承攬廠商聯繫會議」，藉由會議研討就承攬本院各項工作之外包商與需求申請單位直接溝通履約執行情形，藉以提供本院符合契約規格之高標準服務。